

##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6月15日以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6月21日11:00在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试验区北片高新区D5-3-3-4小区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瑞君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毅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公司《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香港分子病理检验中心有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管乔中先生办理与本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授权董事、总经理管乔中先生办理与香港检验中心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事项可保证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